

合同编号: _____

“陕西福彩学院”培训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甲方: 陕西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乙方: 北京世纪中彩视频传媒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需方）：陕西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乙方（供方）：北京世纪中彩视频传媒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现就“陕西福彩学院”培训服务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

（一）提供能够满足我省当前线上培训业务需求的培训平台或载体一套，在项目期内提供相应的运营、维护及培训服务，并针对本省培训业务需求，进行小规模定制研发。乙方需制定详细的培训方案、课程计划及师资选聘标准，提交甲方审定后执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修改或调整。

（二）项目执行期间，每周提供 1 部视频微课，内容涵盖责任彩票、全票种销售技巧、营销策略、彩民服务、政策法规等，全年不少于 50 部，单课时长不低于 3 分钟。

（三）提供线上直播培训课程，并为中、省各类营销、派奖及推广活动提供直播培训服务，项目期内不少于 8 场，单场时长不低于 1.5 小时。直播培训的讲师及课程内容须经甲方审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讲师或调整课程内容，否则甲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或终止合同。

（四）项目执行期间，提供 30 场线下邀请培训，服务内容包括课程策划、讲师邀请、行程安排、交通食宿、课酬支付等，单场时长不低于 2.5 小时。线下邀请培训所聘请的讲师须经甲方认

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讲师或调整课程安排，否则甲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或终止合同。

（五）项目执行期间，为各类重大营销、宣传、培训活动制作MG动画视频课程，全年不少于3部。

（六）项目执行期间，乙方应结合我省福彩行业发展规划与市场需求，针对性开展原创课程研发活动，并于当年度项目期限届满前完成不少于30门符合甲方要求的原创课程。课程内容、形式及质量应经甲方书面审定确认；未按期完成研发或课程未通过甲方审定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限期补充、修改或重新研发，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七）项目执行期间，为中心开展的各类线上线下培训提供课程美化及设计服务。

第二条 服务标准

（一）服务期限

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1年。

（二）培训平台技术规格

乙方应确保提供的在线培训平台具备以下功能，同时符合投标文件项目服务方案中“培训平台设计方案”的描述：

前端（用户端）

1、用户登录

- （1）支持各类主流移动终端设备、PC端常见浏览器。
- （2）支持不依托于浏览器的密码保存和自动登录功能。
- （3）用户登录后，可自行修改登录密码。

2、游客访问

(1) 用户无需登录即可直接访问平台并获得游客等级的浏览权限。

(2) 访问超出游客权限的内容时则提示用户登录。

3、外部访问

(1) 用户可通过独立发布的课程链接、二维码访问或登录平台。

(2) 用户可通过陕西福彩微信公众号、陕西福利彩票 APP 中嵌入的平台链接访问或登录平台。

4、课程直播

(1) 用户可在直播时间内进入符合自身权限级别的直播间参与学习。

(2) 登录用户可通过留言、语音等方式与讲师或工作人员互动，游客不可进行互动。

(3) 直播最大并发数不低于 10000。

(4) 支持 720P 或更高的直播分辨率。

(5) 直播完成后自动转化为权限等级相同的点播课程。

5、课程点播

(1) 任意用户可在任意时间浏览符合自身权限级别的点播课程。

(2) 最大并发数不低于 20000。

(3) 支持 720P 或更高的视频分辨率。

6、课程评论

(1) 用户可对自身观看达一定时长比例的直播、点播课程进行打分评价。

(2) 用户不可对未观看过的课程进行评价。

7、线上考核

(1) 用户登录后，可以查看并参与符合自身权限级别的线上练习。

(2) 练习完成后可以查看错题与正确答案。

(3) 用户可在指定的考试时间内登录平台参与各级管理机构组织的在线考核。

(4) 考核完成后可以查看自身已完成的试卷。

8、线上调研

游客和登录用户均可参与符合自身权限级别的在线问卷调查。

9、任务接收

(1) 用户登录后可接收并查看各级管理员分配的学习、考核、问卷调查等任务。

(2) 用户能够查看自身每项任务的完成情况、当前进度和任务期限。

10、积分获取

用户登录后，可通过后台设置的各项任务获取相应平台积分，并可随时查看自己的积分。

后台（管理端）

11、用户账户

(1) 支持单独和批量导入、创建、编辑、删除用户账户。

(2) 账户信息中应至少包含以下可编辑字段：用户名、登录密码、所属用户组、联系电话、所属市（区）、县（区）、自定义标签或其他类似功能（如标记站点是否开通快乐8）。

12、用户分组

- (1) 支持创建、编辑和删除用户组。
- (2) 支持 5 级或更高层级用户分组。
- (3) 支持对不同用户组分配不同角色并赋予相应权限。
- (4) 支持根据用户账户信息中的任意可编辑字段进行筛选和分组。

(5) 用户组权限应符合向下管理原则（如市中心管理员可对其下辖区县用户进行管理，但无权查看和管理省级用户）。

(6) 同级用户组应符合权限分隔原则（如西安市管理员和宝鸡市管理员可以各自对其辖区内用户进行管理，但彼此无法查看和管理对方辖区的用户）。

13、培训师管理

(1) 支持搜索、录入、编辑、删除培训师信息，支持批量导入、批量删除培训师信息。

(2) 支持录入培训师姓名、性别、年龄、籍贯、民族、学历、职位、电话、住址、银行账号、个人简历、培训师等级、主要培训方向等基础信息。

(3) 支持上传培训师照片、身份证件、培训师证书等图像资料。

(4) 支持创建、编辑或删除培训师分组，支持 4 级或更高层级培训师分组。

(5) 支持每个市、区为自己单独创建专属的培训师分组（如宝鸡市市级培训师、未央区区级培训师）

(6) 支持在培训师分组中设定培训师任期及分别对应省、市、区三级培训任务的讲课费标准，并将这些信息关联到培训师管理模块以实现随培训师等级变动自动更新。

(7) 支持对每个培训师单独创建培训履历，记录并支持查询培训师在当前任期或任一历史任期的培训场次、培训人数、培训时长、培训满意度得分情况，以及所有任期内的数据总览。

(8) 支持录入培训师工作开展相关信息，包括培训任务名称、任务发起人（机构）、任务起止时间、任务场次，以及单场培训场地、培训人数、培训时长、培训现场照片、培训满意度得分等，录入后自动更新相关履历信息，并计算当前培训任务应得讲课费金额。

(9) 支持在履历中记录培训师违规违纪及相关处理情况，涉及扣减讲课费的，需关联到培训师讲课费金额计算结果。

(10) 由省、市（区）、县（区）各级管理员录入的培训师，自动获得对应级别的管理权限。

(11) 培训师信息、培训师分组和培训师履历的管理权限应符合向下管理和区域分隔原则。

(12) 支持资格证、结业证、荣誉证等各类电子证书的在线设计、生成和颁发。

14、课程管理

(1) 支持导入、编辑、删除课程。

(2) 支持各类常见的课件格式。

(3) 支持创建、编辑或删除课程分组。

(4) 支持 4 级或更高层级课程分组。

(5) 支持为课程或课程组分配对应不同用户组的浏览权限。

(6) 由省、市（区）、县（区）各级管理员上传的课程和创建的课程组，自动获得相应级别的管理权限。

(7) 课程和课程组的管理权限应符合向下管理和区域分隔原

则。

(8) 支持用户对已观看达到一定时长比例的课程进行打分评价，可设置评价所需的观看时长比例。

(9) 与培训师管理模块关联，将培训师原创课程相关信息显示在培训师履历中，如课程数量、课程列表、观看人数、观看次数、观看时长、课程评价等。

15、学习管理

(1) 支持创建基于单一课程的学习任务，以及包含多部课程的系列学习任务。

(2) 支持面向单个或多个用户、用户组推送学习任务。

(3) 支持为每个学习任务或系列任务设置学分，用户可通过完成学习获取相应学分。

16、考核管理

(1) 支持创建、导入、编辑、删除各类习题。

(2) 支持创建、编辑或删除题库。

(3) 支持通过关键字检索、题目类型筛选等方式将已存在的试题批量导入题库或在不同题库间转移。

(4) 支持创建、编辑、删除考试。

(5) 支持通过单个或多个题库随机抽取指定数量试题生成试卷。

(6) 支持设定试卷中各类型题目的数量和分值。

(7) 支持设定考试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并确保非考试时间内用户无法参与考核。

(8) 支持针对同一场考试中的不同考生，随机生成不同试卷。

17、互动功能

- (1) 支持创建问卷调查、线上投票等互动内容。
- (2) 支持面向指定的单个或多个用户/用户组，发起互动。
- (3) 支持实时查看互动情况，活动结束后支持发布互动结果。

18、数据统计

(1) 支持平台整体数据统计呈现，如平台注册用户总数、年度/季度/月度访问量、月/周/日活跃用户数等。

(2) 支持面向特定时段、特定用户/用户组及特定内容（课程/课程组、习题/题库、考试/试卷等）的数据筛选。

(3) 支持对用户行为的统计，统计字段应包含但不限于指定时段内的登录次数、登录时长、观看课程数、完成学习任务数、参与考核数、参与问卷调查数、积分获取情况等。

(4) 支持对课程/课程组访问情况的统计，统计字段应包含但不限于指定时段内的浏览量、完播率、评价数、平均评价分值、访问用户列表，以及每个用户的访问次数、观看时长、评价情况等。

(5) 支持对学习任务/系列任务完成情况的统计，统计字段应包含但不限于任务推送人数、完成人数、整体完成率、推送用户列表，以及每个用户的任务完成情况、课程观看时长、学分获取情况等。

(6) 支持对习题/考题的统计，统计字段应包含但不限于题目类型、使用次数、默认分值、难度、错题率/正确率等。

(7) 支持对用户考核情况的统计，统计字段应包含但不限于考试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应考人数、实考人数、整体参考率、合格率、平均成绩、应考用户列表，以及每个用户的参考时间、交卷时间、考试成绩、补考情况、试卷详情等。

（三）项目运维服务

1、运维团队

乙方为本项目实施配备本地化运维团队，团队构成应符合投标文件服务方案中关于运维团队人员构成中的描述。

2、服务响应

（1）乙方指派运维专员，在服务期内为甲方提供 7x24 小时的网络在线、电话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半小时，对于基础性问题解决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对于重大问题转至技术负责人，提供现场服务。

（2）对于系统运维事故，服务期内故障时间（无法访问或一般操作响应时间）大于 8 秒，由项目技术负责人提供现场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半小时，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问题排查并提供解决方案时间不超过 5 小时。

3、安全保障

服务期内，乙方应为在线培训平台的系统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提供保障措施，安全保障措施应符合投标文件服务方案中关于运营维护及网络安全保障的描述。

4、运维服务

（1）服务期内，乙方协助甲方完成课程筹备、培训宣传、考核测试、问卷调查、数据统计等工作。

（2）服务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项目运行所需的平面设计服务，包括平台页面设计、站内宣传图片、平台外链图标、课程推广素材设计等。

（四）培训及课程服务

1、线上培训

(1) 乙方提供的所有线上教学课件，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后方可启用；未经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课件视为无效课件，不算在合同约定的课件数量内。

(2) 对于审核未通过的课件，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要求对课件进行修改或重新提供用于替代的课件，提交甲方审核；同一课件经 2 次修改仍未通过甲方审核的，乙方应当更换符合要求的创作人员重新制作，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线下培训

(1) 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所有线下培训服务，应聘请具备至少三年以上福彩行业相关从业经验的讲师，并提供其资质证明文件供甲方审核确认，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履行约定。未经甲方认可的讲师不得参与培训活动。

(2) 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所有线下培训服务，讲师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培训、交通、食宿费用等。

3、数据统计

(1) 阶段性线上培训工作结束后，乙方应协助甲方完成数据统计、汇总，并根据甲方要求，将培训课程信息、报名人数、实际参与人次、满意度调查结果、考核测试结果等有关信息汇入培训情况统计表。

(2) 每场线下培训结束后，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将培训课程信息、场地信息、参与人数、满意度调查结果等有关信息汇入培训情况统计表。

(3) 项目进行达到付款节点时，乙方应就截至该节点的整体实施情况，按照甲方要求出具验收申请、项目进度统计表及培训课程列表，作为项目验收和付款凭证交付给甲方。

第三条 费用结算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费用总额为：¥338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捌仟元整），该费用含税（6%），并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全部费用，不受市场因素影响。

（二）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预付款，即¥1352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万伍仟贰佰元整）。

2、合同履行达到合同约定的总服务内容 50%的阶段服务指标（包括已完成的服务项目、数量及成果要求）后，乙方应交付截至该节点的培训情况统计表、课程清单及服务成果证明材料；经甲方书面审核确认合格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0%，即¥1690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玖仟元整）。

3、项目整体完成后，乙方交付总体培训情况统计表、全部服务成果清单并提交验收申请，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即¥33800.00（大写：人民币叁万叁仟捌佰元整）。

（三）付款要求

乙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开具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财务部门要求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款项；若未开具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符合有关要求，甲方有权拒绝付款或顺延付款时间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开票信息及内容如下，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开票前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

甲方信息：

账户名称：陕西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12610000H04105321U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副 102 号

电话：029-6565253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北大街支行

账号：3700024509024920560

乙方信息：

开户名称：北京世纪中彩视频传媒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8584450493K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北里 101 号 1 幢 21 层 1 座
2506

电话：010-68731234

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

账号：110908036610501

第四条 知识产权

（一）乙方保证为本项目提供的线上培训平台及所有相关服务项目，包括知识产权与商业运营权在内的所有权利，完全归乙方所有，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提供的线上教学课件，甲方享有永久、免费的使用权，可在线浏览、在线播放、下载使用，并可为本项目培训、

甲方内部培训及福彩相关公益宣传目的，在甲方及其下属市、区、县福彩机构范围内自由分享使用，无需另行取得乙方同意；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向前述范围以外的第三方转授权使用，亦不得用于商业牟利。

（三）甲方通过在线培训平台直播生成的内容或甲方自行上传到学习平台中的课件均属于甲方自有学习资源，由甲方负责管理和使用。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私自下载，也不得再向他方转授权使用。

第五条 保密承诺

（一）乙方对甲方的用户注册信息、培训业务数据、交易数据、自有学习课件以及平台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全部非公开数据负有保密责任，保密期限自接触该等信息之日起至信息公开之日止，不受本合同期限限制。

（二）乙方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上传的数据，在服务终止后，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数据转移服务，并在获得甲方授权后不可恢复地删除服务器上甲方上传的数据。

（三）上述承诺，应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披露时除外。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服务缺陷的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质量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免费修改完善或重新交付，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因此产生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全额赔付。

2、若由于系统或网络安全措施不符合国家相应安全等级标准要求，导致在线培训平台遭受攻击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乙方应

于 24 小时内予以修复，修复期间应提供替代方案或临时措施保障甲方基本培训需求，并尽快排除安全隐患；因此产生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同时全额补偿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如果有的话）；若未能在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或合同执行期内出现三次及以上此类情况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停止支付剩余款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3、若由于非甲方原因，导致在线培训平台发布非法信息、不当言论或违规内容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停止支付剩余款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4、如果乙方提供的在线培训平台、课件或培训服务因知识产权纠纷而无法向甲方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停止支付剩余款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的约定，泄露甲方保密信息的（包括人员信息、课程信息等），应承担违约责任，双方约定违约金为本合同总金额的 20%，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损失的实际数额进行赔偿。

6、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三）款或第（四）款约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讲师或调整课程内容、课程安排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每场次合同总金额的 5% 支付违约金，并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恢复原定讲师或课程安排；逾期未恢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二）迟延履行违约的违约责任

1、如因非甲方原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在线培训平台账号未按期开通，且乙方未在双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完成补救，甲方有权从服务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

且不影响甲方行使合同项下的其他救济权利。误期赔偿费按合同未履行部分金额的每日 2% 计收，直至乙方提供服务为止。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不再支付剩余款项，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如因非甲方原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服务、技术支持协作响应服务等），且没有在双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每日按合同未履行部分金额的 1% 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再支付剩余款项，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未履行部分对应的费用。

（三）其它违约责任

1、对于合同内未做明确约定的情形，任何一方直接或间接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或不承担或不及时、充分地承担本合同项下其应承担的义务即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纠正其违约行为并采取充分、有效、及时的措施消除违约后果，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遭致的损失。

2、若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关于其违约行为的上述通知后 30 日内仍未有效地纠正其违约行为，则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法院或仲裁机构判决、裁决、或与他人和解、调解导致守约方应承担的赔偿/补偿费用以及守约方支出的

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的,不足部分违约方应予补足。

第七条 不可抗力

(一)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若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乙方应按照合同履行情况退还甲方已支付的相应款项。

(二)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故意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变更等。

(三)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在24小时内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告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甲乙双方应继续积极履行合同义务,通过友好协商寻求合理的措施,尽可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并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约定的协议。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一)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不能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财产保全申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及诉讼费等与诉讼活动相关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二) 如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第九条 合同修改或变更

(一) 如无重大变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二)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原则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正本及附件加盖骑缝章后生效。合同签署后，甲、乙双方均须密切配合，共同遵守。双方合同执行中保持密切联系和沟通，确保合同顺利执行。

(二) 本合同任何一个条款的无效、中止或被撤销，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三)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陕西省福利彩票 发行中心	乙方：北京世纪中彩视频 传媒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方：陕西正信招标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或被授权代 表签字：徐谦	法定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 字：徐殿禄	鉴证方签字：[Signature]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 央路副 102 号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芍药 居北里 101 号 1 幢 21 层 1 座 2506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 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
电话：029-65652535	电话：010-68731234	电话：029-88110800 转 8032
日期：2026 年 9 月 3 日	日期：2026 年 9 月 2 日	日期：2026 年 9 月 3 日